

跨度

长篇小说文库

谢思球◎著

大泽乡

长篇小说

全景式再现中国历史上
第一次大规模农民起义

楚虽三户亡秦必楚

再现秦汉英雄时代

史诗气魄 波澜壮阔 可歌可泣

解读秦楚恩仇的历史玄机



中国文史出版社

跨度

长篇小说文库

谢思球◎著

长篇小说

大泽乡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泽乡 / 谢思球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6.3 (跨度长篇小说文库)

ISBN 978-7-5034-7627-3

I. ①大… II. ①谢…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69799号

责任编辑：程 风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3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010-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10×1000 1/16

印 张：18.75

字 数：288千字

版 次：2016年6月北京第1版

印 次：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定 价：39.80元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兴亡只在转瞬间

——谢思球《大泽乡》序

章玉政

历史，总是充满各种偶然性与戏剧性。皇图霸业，气吞山河，或许转瞬便成空，而关键性的因素往往不过是一缕并不起眼的星火。

谢思球君的这一摞沉甸甸的小说文稿，似乎写满了偶然。偶然的相逢，偶然的暴雨，偶然的对话，偶然的占卜，偶然的举义，却奇迹般地令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帝国陷入万劫不复的深渊。

曾几何时，大秦帝国的创立者嬴政，威震四方，挥斥方遒，不仅自命“始皇帝”，而且扬言帝国基业“至于万世，传之无穷”。这是何等的气魄与襟怀！显然，雄才大略、纵横捭阖的嬴政，完全有资格写下这样的期许：“及至始皇，奋六世之余烈，振长策而御宇内，吞二周而亡诸侯，履至尊而制六合，执敲朴以鞭笞天下，威振四海。南取百越之地，以为桂林、象郡；百越之君，俯首系颈，委命下吏。乃使蒙恬北筑长城而守藩篱，却匈奴七百余里。胡人不敢南下而牧马，士不敢弯弓而报怨。”（贾谊《过秦论》）

世事往往比小说更波谲云诡。或许秦始皇做梦都没想到，他苦心经营、百般坐守的“金城千里、万世之业”，却在不经意间毁于两名戍卒之手。更不可思议的是，按当时的规制，这两名戍卒充其量只能算是“边防军小头目”，在大秦帝国的军事系统中，渺小到几乎不值一提。

事实上，如果回到当年的历史时空中，或许这两位戍卒本人，亦未曾预料到后来的局势，斗转星移，一念之间。爬梳并不丰赡的史料，总感觉“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带有太多史家粉饰的成分，但有一点，却似乎毋庸置疑：陈胜、吴广之所以揭竿而起，完全事出偶然，如果没有那一场突如其来从天而降的暴雨，如果没有那一段“今亡亦死，举大计亦死”的对话，如果没有那一番“足下卜之鬼

乎”的点拨，或许一切都会被改写。

可历史又总是这样理性，严丝合缝，不会留给后人任何“关机重启”的机会。正因为此，历史小说的写作，向来充满挑战性。既要遵循既定的历史脉络，又要布局跌宕的故事情节，学会在史实与虚构之间腾转挪移、海阔天空，之于作家的想象力、把控力乃至思考力无疑都是一种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奇幻之旅”。

这反而在另一个层面上对作家构成了极大的诱惑力。古往今来，无数作家均跃跃欲试于历史题材的文学创作，四大名著，自不待言，鲁迅、郭沫若、茅盾等现当代名家，亦都曾或多或少涉水于此。仅以“大泽乡起义”题材而言，谢思球君并不是第一位将之写进小说的作家，据我浅陋所闻，茅盾就曾写过一篇短篇，名亦《大泽乡》，但那更像是一番解读史家记录的喃喃自语，引而未发。而谢思球君以皇皇二十余万言，洋洋洒洒，大开大合，又不失精雕细刻，独运匠心，以严密的结构、扣人的情节、灵动的对白、精致的刻画，将一段前后持续时间不到六个月的农民起义“复活”于纸上。

历史小说，离不开宏大叙事，但倘若只有此类，难免面目可憎。而谢思球君的游刃有余之处便在于，对历史人物性格的把握与展现，更多借助于情节本身的自然铺衍，并着力于细节、对白与心理的精巧描摹，情感细腻，合于常情，又耐人寻味。比如有一段写到陈胜“一夜称王”的恍惚感，寥寥几句，便将陈胜“草鸡变成金凤凰”的微妙心理刻画得活灵活现，淋漓尽致：

上朝了，当陈胜头戴九旒冕，身着金黄的王服，一步一步登上高大的王座时，他感觉有些神思恍惚，难道这一切都是真的吗？他成了号令一方指军数十万军队的楚王？当众臣在博士孔鲋的引领下，行着三跪九叩的大礼，齐声喊着“陈王万岁，陈王万万岁”时，这一切分明又是真的。

难能可贵的是，在角色架构上，除了必不可少的历史主角之外，谢思球君颇费心神地设置了许多性格鲜明、平中见奇的“小人物”形象，尤其是一些女性形象，如机心满腹的朱妍、本色不改的陈雪花、坚贞刚烈的胜玉等。这些女性角色，或实有其人但历史并无详载，或完全是出于情节铺设的虚构，但却成为本书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亮点频现。

当然，在我看来，本书最值得称道的，不是字里行间四处洋溢着的权力、财富与人性、人欲的较量，而是人物命运、时局更迭背后内在隐藏着的对于天命与人

道的终极思考。

历史小说，终究要回归到对于历史逻辑与进程的探问上。天命与人道，如同一张纸的两面，互为犄角，须臾不离，充满二律背反的思辨意味。古今帝王政客，成就一方霸业，没有天时、地利、人和，恐怕难成其事，即便睥睨众生如秦始皇，亦以天命所归自赋，借助天意，神化威权。但天命，并非宿命，乃时势也，最终还需要与“人事”的契合与融通。以大秦而言，帝国大厦，轰然坍塌，历时不过二世。看似写满各种偶然，却又裹挟着宿命般的必然。70多年后，汉代大儒董仲舒策论回应新政不久的汉武帝征问，便一再条分缕析、鞭辟入里地道出了秦国毁于一旦的终极因由：“周之末世，大为亡道，以失天下。秦继其后，独不能改，又益甚之，重禁文学，不得挟书，弃捐礼谊而恶闻之，其心欲尽灭先圣之道，而颛为自恣苟简之治，故立为天子十四岁而国破亡矣。自古以来，未尝有以乱济乱，大败天下之民如秦者也。”总而言之，秦因“顺天命”而得天下，却因“逆人事”而失天下。

得道多助，失道寡助。陈胜、吴广的成败，又何尝不是如此呢！由于“天下苦秦久矣”，陈胜、吴广遂得时势之利，“斩木为兵，揭竿为旗”，且所向披靡，一路凯歌。胜利在望，陈胜、吴广将天命与人道需合一才能成事的秦亡教训远远抛在脑后，贪图权位，盲目自大，偏听偏信，重蹈覆辙，最终失了人心、丢了性命。张楚政权，半载而止。这或许正应了杜牧的那一番感叹：“秦人不暇自哀，而后人哀之；后人哀之而不鉴之，亦使后人而复哀后人也。”

夜阑人静，掩卷长思，兴亡只在转瞬间。我们今天读史，读的或许不是历史本身，而是历史背后令人或惊叹、或扼腕、或警醒的得与失、道与法。站在时间的隧道里，唯有这样的回望，才能让我们慢慢体悟“通古今之变，究天人之际”的真义，才能避免不断重演“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的历史悲剧。

【章玉政，安徽枞阳人，高级记者。现任新安晚报社编委、采访中心主任。安徽大学兼职硕士生导师，皖江文化研究会合肥分会会长。著有《狂人刘文典：远去的国学大师及其时代》《刘文典年谱》《光荣与梦想：中国公学往事》等。】

目 录

第一章	征调戍边·····	1
第二章	大泽乡惊雷·····	13
第三章	夜袭蕲县·····	31
第四章	连克五城·····	45
第五章	国号张楚·····	66
第六章	烽烟四起·····	81
第七章	变异王权·····	91
第八章	首折栋梁·····	107
第九章	访贤求将·····	122
第十章	暗流涌动·····	137
第十一章	欲望如火·····	150
第十二章	荥阳血战·····	165
第十三章	陷入困局·····	179
第十四章	分离崩析·····	199
第十五章	奇袭函谷关·····	216
第十六章	戏水受阻·····	235
第十七章	鏖战刑徒军·····	249
第十八章	荥阳内乱·····	265
第十九章	城父悲歌·····	278

第一章 征调戍边

公元前 209 年 7 月的一天，秦国都城咸阳通向陈郡的驰道上，一匹高大结实的秦马旋风一般奔驰着，马蹄踢踏扬起的灰尘，像一道轻烟。马背上，一名信使驮着一封六百里加急的简牍文书，他不停地挥舞着马鞭，催促着马跑得更快些。由于天气炎热，信使和马都是汗水淋漓，就像从水里捞出来的一般。

历史充满了偶然性和不确定性，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甚至一阵风，一场雨，都有可能使它发生改变，朝着不可预知的方向发展。比如现在，整部大秦国的历史，都将因这名信使背上一封普通的征发令而发生戏剧性的变化。

此时，陈郡阳城县陈里陈村，一位名叫陈胜的雇农家里，笑语喧哗，喜气洋洋。今天，是陈胜和同村范富之女范秀订婚的日子。

陈胜出生于雇农之家，他的祖父、父亲和他三代都是雇农，陈胜今年已三十出头，早就过了应该结婚的年龄。可是，由于家徒四壁，一贫如洗，婚姻大事就一拖再拖。他的未婚妻范秀的家境要好得多，她家有几亩沃地，这在闾左贫户中，算是富裕人家了。

秦律规定，二十五家为一闾，贫者居于闾左，富者居于闾右。在闾右，是一排排的砖瓦房，高门大院，气宇轩昂；在闾左，则是一排排的泥屋、茅寮甚至草篷，简陋、低矮而阴暗。住在闾左的，大多是雇农、佃农等组成的穷苦人家，他们做梦都巴不得有朝一日能搬到闾右去，那需要爵位、军功或者财富。范富虽说住在闾左，但他却一向瞧不起闾左黔首。

说起陈胜和范秀的相识，颇有点戏剧性。上半年，住在闾右的一个地主，以范富家的沃地位于他家祖传的山场内为由，妄图霸占范富的田产。范富是见官吓得说不出话来的人，幸亏陈胜路见不平，出头帮忙，带着他到蕲县县廷打官司，并以祖孙三代都曾给范家做过雇农的经历，给他作证，最终挫败了那个地主的

阴谋。

那段时间，因为要告状，陈胜经常到范富家去商量事情。一来二去，就和范富的小女范秀熟悉了。陈胜帮范家打赢了官司，他的胆略和智慧也赢得了范秀的钦佩，心里不免暗生爱慕。范富有一子两女，儿子前些年服徭役时意外身亡，长女早已出嫁，家中只剩小女。范秀今年十八岁，也早过了当时女子十四五岁结婚的年龄，由于范富一直想在闾右替女儿寻觅一户富贵人家，寻来寻去，没有哪个富贵之户愿意与他攀亲，这才耽搁了下来。一开始，范富嫌陈家家贫，陈胜年纪过大，并不同意这门亲事。但范秀一再坚持非陈胜不嫁，范富见陈胜身强体壮，胆略过人，又有一身武艺，正好可以作为将来的依靠，这才勉强同意了这桩婚事。

当时上午，艳阳高照。陈胜一脸喜气，他在两个媒人的带领下，向范家出发。陈胜的身后，是他的雇农兄弟吕臣，挑着一担彩礼，神采奕奕地紧跟着。婚姻需要三书六礼，才称得上明媒正娶。“三书”指聘书、礼书和迎书，六礼指纳采、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陈胜目前进行的是第四礼纳征，就是男方向女方下聘礼。过了这一关，标志着订婚阶段结束，下一步就是准备迎娶了。

吕臣挑着的这一担彩礼中，左边的筐子里，是首饰、布帛等物；右边的筐子里，是一只杀死并洗得干干净净的全羊。陈胜家贫，为了置办这些聘礼，他东挪西借，欠下了两千多个秦半两债务。

因此，一路上，陈胜心事重重，有点闷闷不乐。到了范家，范富见自己要求的聘礼都送来了，非常高兴。范秀身着素布长裙，端着张放着几只茶碗的盘子，袅袅娉娉地出来献茶。在走到陈胜身边时，范秀朝他羞涩地一笑。献过茶，范秀就躲到里屋去了，再也没有出来。范秀刚才的一笑，让陈胜所有的不快都烟消云散，他觉得就是付出再多也是值得的了。

下过聘礼后，陈胜又匆匆赶回家中。刚刚到家，他的一班雇农好友张贺、庄贾等人，在吴广的带领下，来给他贺喜。他们有的抱着一只鸡，有的拎着一瓦罐酒，庄贾不知从哪里还弄来了一条肥大的红鲤鱼。

陈胜，字涉。吴广一见到陈胜，就拱手贺喜道：“涉兄啊，恭喜恭喜啊！这过了三十岁才定下一房媳妇，还是一个嫩娇娘，实在让兄弟们眼红啊。”吴广的话逗得大家哈哈大笑。

陈胜说：“唉，为了这房亲事，兄弟我欠了一屁股的债呢。”

张贺半趴在陈胜的肩膀上，说：“别愁眉苦脸的，这点债算什么啊？兄弟我才惨呢，就是借再多的债，也没有哪个女人愿意给我当媳妇。”

陈胜叫母亲和妹妹陈雪花赶紧将大家带来的鸡和鱼收拾了，弄了几个菜，大家边喝边聊。

吕臣才十八岁，在陈胜的这班朋友中，他的年龄算是最小的。吕臣说：“你们不知道，今天范秀瞅涉哥那眼神，啧啧啧，不知道有多温柔，连我的骨头都酥了。”

吴广哈哈大笑说：“你这个愣小子，人家范姑娘看的是咱涉哥，你的骨头酥个啥呢？再说，你还没有成家，这男女间的事情，学问大着呢，你知道个屁啊。”

吴广，字叔，陈郡阳夏县人。陈胜和吴广都是雇农，他们早年在替人佣耕时认识并成为好友。陈胜的故里阳城和吴广的故里阳夏都属于楚地，也就是旧楚国的地域范围。

楚人尚武，民风剽悍，地多勇士，民间习武成风，身怀绝技的大有人在。陈胜和吴广为人仗义，爱抱打不平，因此在雇农中很有威望，受到他们的拥戴。陈胜的能力还引起了官方的注意。阳城县的县吏邓说就向陈胜表态过，说等机会合适时，会推荐他担任亭长。

陈胜吴广等一班雇农朋友兴高采烈地喝酒时，一匹快马从大道上急驰而来，穿过写有“陈里”两字的闾门，进入了陈村。

来者正是阳城县吏邓说，他是代表县廷到陈里来传达朝廷征发令的。北方游牧民族东胡犯境，渔阳郡出兵抵御，屡战不胜，边境告急，于是报入咸阳，请求增兵。独览朝政大权的赵高听说后，急令征调陈郡闾左贫民，到渔阳戍边。

邓说在将征发令交到陈村里长手中之后，就驱马向陈胜家中奔来。

邓说和陈胜年龄相仿，精明能干，富有正义感。陈胜此前在替范富到县衙打官司时，认识了邓说，两人还成为了好友，邓说也从中给陈胜帮了不少忙。

邓说走进陈胜家时，大家正在喝酒。见邓说来了，陈胜赶紧站了起来，说：“邓大人光临寒舍，快坐下喝一杯水酒！”

邓说瞅了瞅桌子上的菜，耸了耸鼻子，说：“噫，菜还很丰盛嘛。可是，我今天没工夫和你们喝酒，有桩急事要和大家说一下。”

“先润润嗓子。”说着，邓说端起陈胜面前的一杯酒，灌进了嗓子里，然后说道，“北方渔阳战事吃紧，朝廷紧急征发令到了，命陈郡急调九百闾左贫民赴

渔阳戍边，这个任务就落在了阳城和阳夏两县，陈胜你肯定是跑不掉的，我推荐你做了屯长。”

吴广听说自己的家乡阳夏县也在内，他“腾”地一声站了起来，问邓说道：“邓大人，这朝廷戍边，还从来没有征调过闾左百姓，你们不会弄错了吧？”

邓说道：“这戍边大事，岂是儿戏，怎么会弄错了？这些年，没完没了的徭役，年年要人，月月要人，闾右的男丁差不多都征完了，已无丁可征。这不从闾左征，又到哪里弄人去？朝廷这也是无奈之举。”

秦律规定，男子十七岁就需到官府登记户籍，从此开始服役，到六十岁时止。《史记》中说：“秦用商鞅之法，又加月为更卒，已复为正一岁，屯戍一岁，力役三十倍于古。”这就是说，每个丁男需服更卒、正卒和屯戍三种力役。月为更卒，即每年在本地郡县服力役一个月；正一岁，指在郡县服兵役一年；屯戍一年，指屯卫京师和戍守边防一年。据估计，当时全国人口约在两千万人，秦始皇北筑长城征调三十万人，南戍五岭又征调五十万人，修建阿房宫、骊山皇陵征调约七十万人，加上修筑驰道等其他徭役，朝廷每年征调服役的人数不下于三百万人。秦国徭役之重，三十倍于古代，百姓深受其苦。

诸种力役中，最苦的莫过于戍边。戍边者主要是在边境从事与防务有关的沉重劳作，环境恶劣，水土不服，死亡率很高。秦始皇在世时，征调的往往都是罪人、亡命者、商人、赘婿等地位低下之人，因以称为“谪戍”，即被罚守边；修骊山皇陵时，征调的也是刑徒；秦朝自商鞅变法时起，就非常重视农业，向来不征以佃农、雇农为主的闾左贫民，这样可以尽量减少对农业生产的干扰。胡亥即位后，大兴土木，变本加厉，力夫不够，就连闾左贫民也开始征调了。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是一种破坏农业生产、动摇国之根基的恶劣行径。

陈胜听说自己被征戍边，半晌沉默不语。他对邓说道：“邓大人，你这不是害我吗，你看我这家庭，上有年迈的父母，下有一个妹妹，完全靠我替人做佣工养活他们，我这要是一走，让他们喝西北风去吗？”

这时，陈胜的妹妹陈雪花从外面急匆匆地跑了进来，她跑得太快了，气喘吁吁，脸涨得通红，连话也说不出，不停地叫着：“哥哥……哥哥……”

张贺说：“雪花，干吗这么急啊，有话慢慢说。”

陈雪花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说：“哥，外面征调戍边的告示已经贴出来了，

上面有你的名字，”说着，陈雪花又扫了一眼在座的张贺、庄贾和吕臣说，“你们三个人也都在。”

几个人蜂拥而出，来到了里长家的门口。里长家的外墙上，悬挂着一幅竹简征发令，上面写着密密麻麻的名单。许多人在围着观看，大家议论纷纷，吵闹声不绝。

“男丁都去戍边，这家里的老老少少怎么办，朝廷不顾我们闾左百姓的死活了吗？”

“自秦二世当了皇帝之后，一天到晚就征丁，土地都荒芜了。这样下去，总有一天，朝廷恐怕还要征女人去服役。”

“我们大家都不去，看朝廷到哪里征丁去！”

.....

大家围着征发令吵吵嚷嚷，说什么的都有。其实，他们也知道，这不过是发发牢骚而已。秦律严酷，要是抗令不遵，轻者坐牢，重者会杀头。

吴广见势说：“涉兄，告辞了，既然我们阳夏县也有征丁戍边任务，我得赶紧回去看看，说不定我也在征发之内呢。”说着，吴广和大家匆匆告辞而去。

邓说见陈胜一脸沮丧的样子，拍拍他的肩膀安慰道：“涉兄，这是朝廷的命令，我们做子民的，只有执行。到那边好好干吧，最好立个功，回来后，我向县令保举你担任亭长，说不定弄个县吏干干，都是完全有可能的。真到了那一天，我们就成了同僚呢。”

陈胜说：“谢谢邓大人信任。可是，这戍边的人，九死一生，我陈胜还有命回来么？”

邓说神色紧张起来，说：“涉，千万别瞎说，这话要是传出去，会给这次征调带来意想不到的麻烦。做点准备吧，三日后出发！”在安慰了陈胜一番后，邓说就回县里复命去了。

陈胜闷闷不乐地回到家中，他暗自思忖，自己过了而立之年，好不容易才说上一房媳妇，聘礼都下过了，如果不出意外的话，年底就能将新媳妇接过门来。虽然日子过得艰难，但毕竟是有家室的人了。没想到天降横祸，这一旦去戍边，什么时候才能回来，还能不能有命回来？想到那夫唱妇随的小日子变得遥遥无期，陈胜的心情灰暗到了极点。

没想到，更大的打击还在后面。下午，给陈胜做媒的媒婆，将他上午送到范家的聘礼退了回来，并转告了他的准岳丈范富的退婚理由。范富说，陈胜被征调戍边，不知到哪个猴年马月才能回来，他的女儿不能在家干等着，也等不起，这门亲事只能取消。原来，当天上午，范富得知陈胜被征调戍边，紧张得直打哆嗦。一年前，他唯一的儿子就是在戍边时得疟疾意外身亡。他余悸未消，现在，陈胜又要去戍边，谁能保准他在外面不出什么意外，到时不是坑了他的女儿吗？本来，将女儿许给陈胜，范富就同意得很勉强，现在，正好趁此机会取消婚约，一切都显得顺理成章。陈胜就是想怪罪范富都找不到借口。

望着范家退回来放在堂屋正中的聘礼，陈雪花无奈地望着陈胜说：“哥，范家太不厚道了，这……这可怎么办？”

陈胜长叹一口气说：“还能怎么办，人家既然看不上咱，咱也不能太窝囊，难道还上吊抹脖子不成？大丈夫生于天地之间，头顶苍天，脚踏大地，何患无妻？这些首饰，留给你用了；至于这头羊，去告诉娘，晚上烧了，我们全家大吃一顿，平时都是食不果腹的，今晚放开肚皮吃。”

陈雪花埋怨地说：“哥，瞧你说的……可我那新嫂子……”

“别提她了，哥以后重新找一个。”陈胜好像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说，“对了，妹子，快拿刀来，切下一只羊腿，我有事。”

陈雪花一边切着羊腿一边问道：“哥，是要送人吗？”

陈胜说：“对，我去看看师傅。”

陈胜拎着一只羊腿，又买了一坛子酒，出了陈里村落，独自向村后的西山走去。他要去看望居住在西山东麓的一位隐士，也就是自己的师傅山松老人。

正值流火七月，天气一天比一天炎热，阳光火辣辣的，空气里面就像暗藏着火苗一般，简直要把天地万物都烤熟了。由于长时间没有下雨，地面的灰尘积了厚厚一层。骄阳将灰尘晒得滚烫。陈胜虽然穿了草鞋，可是，他还是感觉到脚底下特别炙人，一脚踏下去，滚烫的灰尘腾起，就像是烧开了的水飞溅出来，落在皮肤上，差不多要烫出水泡来。

很快，陈胜进入了山中。山中像是另一个世界，林深茂密，浓荫匝道，山风习习，人顿时感觉凉爽多了。

说起陈胜和山松老人的相识，还有点传奇性。大约十五六年前，那时，陈胜

还是一个少年，因于家中缺少柴禾，他经常和伙伴们到西山中去打柴。地面的枯枝落叶远远不够捡拾，他和伙伴们就人人手持一根长木棒，专门打落树上的枯枝，当地人称“打干棒”。特别是陈胜，他手持一根粗壮的栗木棒，身子灵活，在林间穿梭如燕，每次他打的柴禾都比别人多。少年时代的陈胜和伙伴们就这样在林中活动，久而久之，不仅锻炼了身体，而且练就了扑闪腾挪的功夫。特别是陈胜的“飞棍”，更是一绝。所谓“飞棍”，就是瞄准高处够不着的枯枝，在栗木一端发力，让它脱手飞出，将枯枝击落下来。陈胜能做到百发百中，这需要过人的眼力和精准的力道。

一次，陈胜在打干棒时，他过人的功夫赢得了一位老者的喝彩。陈胜和老者攀谈起来，老人说，他是一位隐士，名叫山松，就生活在西山穿云峰中的一座天然石窟里。山松说陈胜有习武天赋，愿意教他武艺。

虽然年幼，陈胜还是能够猜到，山松显然不是这位老者的本名。他的额头上，有一道明显的疤痕。从形状上推测，很可能是刀伤。和山松接触几次之后，陈胜发现，不仅是额头，他的胳膊、腿、前胸和后背上，到处伤痕累累，伤疤的形态也是千奇百怪。关于这些伤疤的来历，山松没有说，陈胜也没有追问。他显然有过一段奇特的经历。陈胜知道，到了合适的时候，山松老人自己一定会主动说出来的。

虽然山松老人身份神秘，根本不知道是何许人也，但是，陈胜见他仙风道骨，气概不凡，绝不像是一个坏人。所以，当老者说要收他为徒时，陈胜爽快地答应了。从此，利用打柴的间隙，陈胜就开始跟随老人学艺。直到一年多后，山松老人才告诉陈胜说，他曾是楚国名将项燕麾下的一员战将。十多年前，秦将王翦率六十万大军灭楚，与项燕率领的楚军主力，决战于蕲县，就是那场著名的“蕲之战”。在那场惨烈的战斗中，楚军主力大败，项燕自尽，楚国在不久之后宣告灭亡。那场大战之后，楚军大量的残兵败将，带着战争的伤痛，销声匿迹，隐藏于民间。山松就是从蕲县战场上的死人堆里爬出来的，他躲到西山，做了一名与世隔绝的隐士。秦统一六国后，蕲县和陈胜所在的阳城县同属陈郡，相距并不是太远。那时，陈胜才十五六岁，虽然他出生在楚地，是一个标准的楚人，但是，那时的他，还并不理解师傅所说的丧国之痛。

自表明了自己的身份后，山松经常向陈胜说起楚国称霸的历史，特别楚国那

些名将的故事，是山松津津乐道的话题，陈胜更是听得津津有味。通过山松的讲述，已经灭亡了的楚国，在陈胜的心目中渐渐鲜活起来。陈胜知道了楚国历史上曾经有过的辉煌。晋楚争雄，楚庄王大败晋军，饮马黄河，称霸中原；陈胜知道了楚国名相名将吴起、春申君、孙叔敖、项燕等人；他还知道秦灭六国，楚最无辜，楚怀王在入秦谈判时被囚致死；他还知道了楚国第一贤者楚南公一句广为人知的名言：“楚虽三户，亡秦必楚”……

自成为山松的弟子之后，陈胜感觉自己变化了许多。他学到了一身武艺，一根胳膊粗的栗木棍，到了陈胜手中，就成了一件绝杀利器，攻势凌厉，变化无穷，陈胜有了万夫不当之勇。陈胜师从山松学艺，在征得他的同意后，又将学到的武艺传授雇农好友张贺、吕臣等人，甚至连他的妹妹陈雪花，都学到了一身本领。

近年来，陈胜时常觉得躁动不安，晚上睡觉都不踏实，经常在午夜惊醒。醒来后，他披衣而立，热血沸腾，面对着黑夜长吁短叹。他有一种预感，感觉自己要干一桩惊天动地的大事。至于这桩大事到底是什么，他又感到困惑和迷茫。这桩大事是他心中的一个谜，这个谜他自己目前也无法破解，他被它折腾得痛苦不堪。

一次，陈胜和一群雇农在替人佣耕时，觉得身心俱疲，这样辛苦劳作的日子何时是个头呢？这时，他心中的那个谜团又开始闹腾起来，就像水中的葫芦一般，他想方设法将它压下去，可是，压劲越大，它越是往上冲。一怒之下，陈胜将锄头狠狠地丢弃在垄上，在田埂上坐了下来，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对正在耕作的雇友们大声地说：“如果将来有一天我富贵了，一定不会忘记大家的！”

话一出口，连陈胜自己都觉得奇怪，我怎么说出了这样的话呢？它就像是从小嘴里蹦出来的，根本就没有经过思考，这句没头没脑的话让人实在有些莫名其妙。但是，它又确实是陈胜此时的心声。

陈胜话音刚落，雇友们一个个被逗得哈哈大笑。他们笑话说：“涉，省省吧，你一天到晚替人家耕地，怎么会富贵呢？”“涉，我看你是想富贵想疯了。”

陈胜目望苍穹，自言自语道：“燕雀怎么知道鸿鹄的志向呢！”

这句话就更奇怪了，陈胜的志向是什么呢，他自己也不知道。陈胜在说这句话的时候，一只麻雀正好从他头顶上的天空中飞过，将一泡屎拉到了他的头上。

一位雇友看见了，大声地说：“大家快看，富贵已经落在陈胜的头上了！”

他的话激起了雇友们一阵狂笑。陈胜没有生气，也没有责怪他们，他们是一群日夜劳作唯求果腹的人，怎么可能知道他的心思呢！

就在今天，陈胜在得知被征调戍边消息的那一瞬间，他的心里突然有一种雷霆般的震动。难道，折磨自己多年的那个谜，会和这次戍边有关？

陈胜轻车熟路地在羊肠般的山道上穿行着，转过几座山峰，来到了一座峡谷面前。峡谷下面，怪石嶙峋，云遮雾罩，深不见底。这就是虎跳峡，传说只有老虎才能跳得过去。虎跳峡的对面，就是穿云峰。

在虎跳峡的最窄处，放着一根数丈长的单木，单木的下面就是峡谷，要是不小心掉下去，肯定会摔得粉身碎骨。这根单木是山松老人多年前就放在这儿的，以木作桥，是进出穿云峰的必经之路。当初，陈胜和伙伴们在山上打柴禾时，发现了它，可是，没有谁敢从这根又窄又长的单木上过去。陈胜胆大，他认为，没有人去过的地方，柴禾一定很多。于是，他大着胆子踏上了单木桥，上了穿云峰，这才有幸认识了山松老人。

陈胜一手拎着羊腿，一手拎着酒坛，像只燕子一般，很轻松地过了单木桥。他来到一座天然的小石屋面前，这就是山松老人的隐居之所。陈胜大声地喊道：“师傅，师傅，弟子来看你了！”

陈胜接连叫了好几声，除了山谷间的回声，没有听见任何动静。他心存纳闷，四处打量。这时，只见山松正从一块大石头上坐了起来，他揉着惺忪的睡眼，说：“来了吗，嚷什么呢，老头子还没死。”原来，山松正在一棵古松下睡觉。

陈胜来到山松面前，蹙然地叫了一声：“师傅。”

山松看出陈胜神色有点不对劲，问道：“怎么了，遇到什么难题了吗？”

陈胜说：“师傅，弟子今后不能经常来看望您老人家了，今天，朝廷征发令下来了，弟子被征调到渔阳戍边，三天后就出发。”

“哈哈——”山松发出一阵爽朗的笑声，他的声音大得出奇，震得林间鸟雀乱飞。“这秦二世闹得实在是太不像话了，连闾左贫民都征调了吗，这土地都不种了吗？老夫看来，这大秦国的气数快要尽了！涉，我觉得对你来说这是一件好事，大丈夫志在四方，岂能守着三亩薄田荒度一生！”

山松这才看见陈胜手中还拎着东西，高兴地说：“太好了，有羊腿；啊，还有酒。来来来，快打点泉水来，将羊肉炖了，我们师徒好好喝上一杯！”

硬木柴噼里啪啦地燃烧着，火苗呼呼，一只羊腿很快就炖烂了，喷鼻的香气从罐子里散发出来。山松老人快活地招呼着说：“羊肉炖好了，快，将酒满上！涉，怎么了，我看你今天有点心不在焉。”

陈胜木然地说：“戍边的人，死者十之六七，我担心此次凶多吉少，有去无回。我死了倒也无所谓，可家中还有年迈的父母和一个妹妹。”

山松端起一碗酒，一干而净。他捋了捋胡须说：“大丈夫生当建功立业，岂能如此这般儿女情长？老夫一生跟随项燕将军，经历了大大小小上百场战争，什么样的危险没有经历过，何曾有一刻考虑过生死？我们的目标就有一个字：赢！”他夹起一块羊肉，慢慢地嚼着，说，“屈子诗云，身既死兮神以灵，魂魄毅兮为鬼雄！死亡有什么可怕的，就是死了，也要做一个鬼雄，做一个厉鬼！”

山松老人一席话，说得陈胜热血沸腾，他端起一碗酒，说：“师傅，弟子知道怎么做了，我敬您老人家一碗！”

“这才像个楚国男人嘛！”山松爽朗地笑道。

山松说：“涉，你这次被征戍边，我觉得是一个机会，你要好好把握。来，师傅送你一件礼物。”说着，他走进石屋中，拿出一件兵器，原来是根粗铁棍。

山松手持铁棍，将它的一端重重地戳在山岩上，只听“当”的一声闷响，火星四溅。山松说：“这是师傅偷偷藏了多年的兵器，送给你吧，你可能会用得上的。”

秦统一六国后，为了防止残存的六国势力造反，秦始皇下令收缴天下兵器，销毁后铸成十二座巨大的铜人，立于国都咸阳。这么多年了，山松竟然一直珍藏着铁棍，陈胜在这石屋内进进出出也不知多少回了，从来没有发现过。

陈胜接过铁棍，掂掂分量，大约有百十来斤，拿在手中不轻不重，感觉正合适。他舞起铁棍，得心应手，虎虎生风。

山松老人忍不住喝彩道：“好棍法！”

陈胜感激地说：“谢谢师傅，这件兵器太称心了！”

“这根铁棒我用了多年，嘿嘿，想当年，也不知道有多少秦军命丧棍下呢。我留着它也没有用了，你带上它吧。记住，咱们楚人的脊梁骨，就要像这根铁棒一样，宁折不弯！”

陈胜说：“师傅，弟子一定牢记您老人家的教导。时候不早了，您老保重，我下山去了啊！”